

讲述<sup>21</sup>

## 解心结

(接 01 版①)

根据这些信息，我对案子处理有了初步判断，对矛盾的化解也有了思路。刘焕驰和儿子的关系并没有完全僵化。在邻居眼中，大儿子及大儿媳本身已过花甲，对刘焕驰也一直尽心尽力地孝顺。

我也是农村出身，我深知在处理此案过程中要考虑到乡土人情。钱是小事，如果简单地判决儿子把钱归还，母子关系可能被根本性破坏，刘焕驰的养老问题还是没有解决。我想，能不能通过以退为进的方式，趁着双方矛盾还没激化，通过做工作、说法理，让刘焕驰选择撤诉，把养老心结解开。

我决定将庭审搬进村委会，巡回开庭审理此案。一方面，3位老人都上了年纪，从神龙村到法院要一小时车程。另一方面，不少村民也好奇这件



工作中的龙平法官。

事法院能管吗？能管好吗？巡回审判是很好的普法宣传和警示教育。

庭审当天，20多位村民前来旁听该案，还有不少村民在窗户边观看。

在法庭调查环节，我抓住母子亲情这一关键，先向刘焕驰发问：“您平时和哪个子女一

起居住？他们对你好吗？”刘焕驰有些犹豫，沉默了一会儿说：“大儿子张某兴，我2016年就与他一起居住，他对我挺好的。”看到她的情绪有了变化，我继续追问：“住院期间是谁陪护、照顾你？”

“也是大儿子。”刘焕驰沉默了一会儿后，哽咽着回答。

见到此情此景，我知道刘焕驰的心防已经卸下了。于是，开始给被告张某兴夫妇做工作。

“假设子女照顾你们时，把你辛苦攒下来的养老钱拿走，你们是什么心态？老母亲辛劳一辈子，还是想自己手里攒点钱更有安全感，你们也要理解。”后面的庭审，我又以道德和亲情作为切入点，对大儿子大儿媳及刘焕驰其他子女进行疏导。

通过两个小时的沟通，各方逐渐放下了心中的不满，开始理解彼此的难处与付出，也意识到了家庭和睦的重要性。

最后，张某兴夫妇承诺愿意将取出的钱归还给刘焕驰，并表示：“如果母亲还想跟我们一起住，我们也会继续照顾她，让她安享晚年。”

就刘焕驰的养老问题，我还给几个子女提了意见：“谁都

有养老的责任，是按季度轮流照顾刘焕驰，还是你们私下再商量？刘焕驰的钱要取要用，也必须一起商量。”

庭审结束后，刘焕驰在大儿子一家陪同下来到我办公室撤回了起诉。刘焕驰拉着我的手激动地说：“谢谢法官，我不起诉了，我和儿子儿媳之间的矛盾化解了。现在我们一起生活非常开心。”

后来，我到刘焕驰家回访，刘焕驰告诉我：“儿子儿媳没有因为之前的矛盾对我产生嫌隙，还是对我很好。其他子女也会经常来看我，给我钱给我买东西，我现在很幸福。”

看着这和和美美的一家人，我更加深刻地意识到：家庭纠纷连着民生，系着民心。作为法官，不仅要运用法律手段保障老年人老有所依、老有所养，更要用心、用情、用力去弥合亲情裂缝，解开双方的心结。

(接 01 版②)

2022年10月被自然资源部卫星图斑发现后，市自然资源局曾督促古培镇政府对该地复垦复耕，当时整改到位。2023年，因骆驼大道二期拆迁户安置建房，为施工出行方便，在该地块范围内修建临时便道和取土，整改的地块再次被破坏。

今年3月26日，汨罗市检察院对市自然资源局、古培镇政府以行政公益诉讼立案，4月2日就行政机关职能职责、耕地整改方案以及是否制发检察建议等事项组织公开听证会，邀请市自然资源局、古培镇政府、市人大代表参加，充分听取各方意见建议。会后，市检察院根据听证评议意见，向市自然资源局、古培镇政府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协同履职，采取积极有效措施，对被侵占耕地及时恢复。

发出检察建议后，市检察院多次督促履职，整改期届满行政机关仍未回复。经现场勘察，该处耕地仍存有大量碎石块、渣土、废弃物等。为进一步核实情况，该院向市农业局出具委托评估函，委托其对该耕地整改修复后是否达到复垦要求进行评估。评估意见书认定，该耕地堆积废石块、砖块、水泥块等物，暂不具备耕种条件。同时，进一步调查了解到，在检察建议制发后自然资源局亦未对违法行为人非法破坏耕地的行为进行行政处罚，市自然资源局和古培镇政府未全面依法履职。

6月13日，该案移送君山区检察院审查起诉，后起诉至区法院。6月27日，汨罗市自然资源局向市检察院送达该耕地



检察官在涉案现场用无人机调查取证。

整改回复的补充说明，并经市农业农村局评估，该处耕地达到耕作要求。

土地安全是国之大事。该院积极开展“耕地非粮化”专项监督活动，在行政机关逾期回复、整改不力的情况下，坚持以“诉”的形式推进相关问题整改，立案16件，督促挽回、复垦被非法占用耕地212亩，其中利用多源卫星遥感数据叠加耕地矢量数据数字监督模型摸排线索，督促整改图斑86处。

“我们收到‘益心为公’提供的线索后，以公益诉讼检察赋能土地资源保护，推动土地资源保护与利用，以‘诉’的确认体现司法价值引领，借助社会力量，实现检察履职与社会力量的良性互动、深度融合。”汨罗市人大代表周霞谈起代表建议与检察建议深度融合时印象深刻。

整治河道修复矿山  
积极建设生态乡村

2023年6月，该院和相关职能部门人员在汨罗江巡河时

发现，新市镇大桥南侧沿江河道边堆积了大量固体废弃物和建筑垃圾，该院立即启动公益诉讼检察监督，通过现场调查、专业勘测等方式，全面了解河岸土地受损情况，发现弃渣与生活垃圾严重侵占河岸线、侵蚀土地，造成原有植被损毁，岸线生态功能基本丧失。

同年7月，该院就这一问题进行行政公益诉讼立案，并向市水利局和新市镇政府发出行政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建议两家单位依法履行管理职责，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及时依法处置堆积的固体废物、淤泥垃圾，对河岸线沿岸风景进行修复与综合整治。随后，通过召开专题研究、磋商会议等方式，检察院多次与水利部门、新市街社区进行沟通，督促相关单位拆除涉案垃圾场堆放的废旧塔吊，清理固体废物，重新更换新土。据统计，相关单位共清理垃圾1000余吨，安装污水管道300米，修复被占用面积20余亩，受损河道得到修复，土地生态功能获得

恢复。

如今，依托“河湖长+检察长”协作机制，检察机关力促形成政府、基层社会组织和居民共治的河道环境保护格局，赋能河道土地保护，建设生态宜居汨罗。

汨罗市川山坪镇望塔村后山上丛林环绕，绿意盎然。然而，两年前，该处黄土裸露、地面凹凸不平，昔日非法采矿点留下的“伤疤”清晰可见，山体及原有森林景观、地形、地貌和植被破坏殆尽，且存在塌方风险，威胁当地居民人身安全。为确保土地资源恢复如初，市检察院向市自然资源局发出检察建议，建议其依法履行监管职责，并委托相关技术单位评估生态受损程度、生态修复费用，制定修复方案，及时修复。整改期间，检察官多次到现场勘察，对整改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意见、建议，跟进监督整改情况。

如今，该非法采矿点安全隐患基本消除，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修复。

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  
“检察蓝”守护“夕阳红”

养老问题关系千家万户和民生根本。

为扎实推进“检护民生”专项行动，高质效抓好“十一号检察建议”贯彻落实，近年来，汨罗市检察院对全市18家敬（养）老院消防、食品安全隐患问题，负有监督管理职责的汨罗市民政局制发诉前检察建议，督促履职。

该院实地走访调查辖区内15个乡镇18家养老机构，梳理食品安全和消防安全所存在的

问题，向负有监管职责的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加强与行政机关的沟通协商并持续监督，督促开展养老机构整改工作。督促民政部门和相关乡镇对养老、敬老机构整改消防设施70余处，建立食品安全台账30余份。同时监督行政机关撤小并大、关停并转调整敬老院数量，整合资源集中优势，进一步优化管理和改善住宿条件。通过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建议督促14家养老机构安装消防喷淋设施，17家养老机构食堂提升食品安全。

基本养老服务在实现“老有所养”中发挥重要基础性作用。该院第五检察部主任徐娜介绍：“我们在制发检察建议时靶向瞄准，问题梳理清晰覆盖全面，具有可操作性，着眼长效注重效果延伸，加强部门联动，形成保护合力，以‘我管’促‘都管’。”

干净整洁的食堂、温馨舒适的房间、宽敞明亮的大厅，老年人正围坐在一起聊天下棋，其乐融融。今年8月的一天，检察官对汨罗市屈子祠镇敬老院回访，发现问题已逐项整改，并建立了专项排查整治工作方案和制度。政府相关负责人表示，在今后工作中将持续做到常态化监督，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

“聚焦民生热点，做实做优民生司法保障，将‘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落实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以检察力度守护民生温度，为汨罗高质量发展持续贡献检察力量。”党组书记、检察长黎浩如是说。